

#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31 和 34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Distr.  
GENERAL

A/37/341  
S/15294

15 July 1982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七年

1982年7月8日

塞舌尔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附上塞舌尔共和国总统弗朗斯·阿尔贝·勒内先生1982年6月10日给黎巴嫩共和国总统埃利亚斯·萨尔基斯先生阁下的函件全文。

谨请将此函件全文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31 和 34 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代办

乔文尼拉·冈蒂尔（签名）

\* A/37/50/Rev.1.

附 件

1982年6月10日

塞舌尔共和国总统给  
黎巴嫩共和国总统的函件

以色列对黎巴嫩的领土完整和主权以及对其人民的侵略罪行使塞舌尔人民和政府义愤填膺。

此次侵略尤其该谴责的是，主犯犹太复国主义者以其大使在伦敦遇袭为借口，自命有权归咎于巴勒斯坦人民及其合法代表，屠杀黎巴嫩和巴勒斯坦人民，肢解你的国家，以达其扩张主义目的。

塞舌尔人民和政府明确地谴责以色列至今仍使你的国家及人民和巴勒斯坦兄弟人民深受其害的侵略行为，跟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一道，要求犹太复国主义者部队立即撤出黎巴嫩。际此你的国家举国遭遇困难的时候，塞舌尔人民和政府保证跟黎巴嫩人民和政府团结一致。

塞舌尔共和国总统  
弗朗斯·阿尔贝·勒内